



昌吉市 2018 年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昌吉市 2018 年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

项目单位：昌吉市民政局

评价机构：乌鲁木齐联合智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

目 录

一、项目概述.....	1
(一) 项目概况.....	1
1.项目实施主体.....	1
2.主要内容.....	2
3.立项依据.....	3
4.背景.....	4
(二) 项目资金情况.....	5
1.项目预算.....	5
2.资金组成.....	5
3.预算执行、结果.....	6
(三) 绩效目标.....	6
1.总体目标.....	6
2.阶段性目标.....	6
二、评价工作简述.....	8
(一) 评价目的.....	8
(二) 评价原则.....	8
(三) 评价方法.....	9
(四) 指标体系.....	12
(五) 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制定过程.....	13
(六) 评价组织实施情况.....	14
三、绩效评价分析.....	17
(一) 绩效分析.....	17
1.项目决策(A 评级指标).....	17
2.项目管理(B 评价指标).....	18
3.项目绩效(C) 评价指标.....	21
4.评价结论.....	24
五、改进建议及措施.....	25
附件 1: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得分情况表.....	26
附件 2: 基础表.....	37
附件 3: 社会调查分析报告.....	40
附件 4: 评价工作底稿.....	42

政策依据

1.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2. 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号）
3. 《自治区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新财预〔2018〕21号）
4. 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号）
5.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购买服务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新财综〔2018〕48号）
6. 《自治区政府投资基金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新财金〔2018〕66号）
7. 《自治区市级财政管理绩效综合评价方案》的通知（新财预〔2018〕80号）
8. 《自治区预算绩效评价专家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新财预〔2018〕87号）
9. 关于做好2019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有关事宜的通知（新财预〔2018〕139号）
10. 《自治区本级预算绩效管理委托第三方机构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新财预〔2018〕148号）
11. 《自治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方案》的通知（新财预〔2018〕158号）
12.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新财企〔2018〕164号）
13.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新财预〔2018〕188号）
14.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新财预〔2018〕189号）
15. 《预算绩效监控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新财预〔2018〕190号）
16. 《本级预算绩效监控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新财预〔2018〕191号）

17. 《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暂行办法》的通知（新财预〔2018〕192号）
18.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暂行办法》的通知（新财预〔2018〕194号）
1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新财社〔2018〕314号）
20. 自治区 2018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新财预〔2019〕2号）
21. 关于做好 2019 年自治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新财预〔2019〕20号）
22. 关于开展 2019 年度自治区部门单位整体支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新财预〔2019〕21号）
23. 《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政府支出责任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金〔2019〕24号）
24. 《自治区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政府支出责任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金〔2019〕25号）
25.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办法》（修订稿）（财预便〔2019〕31号）
26. 自治区 2019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监控工作的通知（新财预〔2019〕33号）
27. 自治区本级 2019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监控工作的通知（新财预〔2019〕34号）
28. 《自治区财政支出事前绩效评估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9〕36号）
29. 《自治区本级财政支出事前绩效评估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9〕37号）
30. 2018 年度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目标自评工作的通知（新财预〔2019〕41号）
31. 《自治区对地州市财政管理工作绩效考核与激励办法》（新财预〔2019〕55号）
32. 关于进一步做好自治区本级项目支出绩效监控工作的通知（新财预〔2019〕70号）
33. 《自治区本级政府债务支出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9〕79号）
34. 《自治区政府债务支出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9〕80号）

摘 要

为贯彻落实《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第 649 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国发〔2012〕45 号）、《国务院关于全面建立临时救助制度的通知》（国发〔2014〕47 号）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国发〔2016〕14 号）、《国务院关于全面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意见》（国发〔2015〕52 号）等文件相关要求，不断提高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工作管理服务水平和资金使用效益。2018 年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向低保对象困难残疾人、重度残疾人发放补贴金额，第一、二季度一现金的形式分别向延安北路街道、北京南路街道、绿洲路街道、建国路街道、中山路街道、宁边路街道、榆树沟镇、二六工镇、大西渠镇、三工镇、阿什里乡、庙尔沟乡、硫磺沟镇、六工镇、滨湖镇、佃坝镇 16 个乡镇街道的残疾人，发放补贴共计 1625320 元，发放人数 3384 人，发放率 100%；第三、四季度由代发金融机构以打卡的形式向 16 个乡镇街道的 3960 人，发放补贴 1900880 元，全年实际发放补贴合计 3525200 元。

残联财政支出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由昌吉市财政局预算科负责并组织实施，委托乌鲁木齐联合智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对昌吉市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经费资金使用进行绩效评价。该项目为昌吉市民政局及残联的经常性项目，2018 年度昌吉市财政预算批复为 3793920 万元，实际支出金额 3525200 万元，预算执行率 93%。

一、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组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问卷调查及访谈的方式，对昌吉市 2018 年残疾人两项补助资金补贴经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总分为 92 分，属于“优”。其中项目决策（A）评价标权重为 25 分，得分 25 分，得分率为 100%；项目管理（B）评价指标权重为 30 分，得分 22 分，得分率为 73.3%；项目绩效（C）评价指标权重为 45 分，得分 45，得分率为 100%。

通过实施昌吉市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较好的完成了市政府所要求的保障残疾人合法权益，建立稳定的经费保障机制工作目标。全面实现 2018 年残疾人员补贴经费的发放目标，保证经费发放及时、准确。发放率达 100%，应补尽补率达 100%。

结果方面，能够为残疾人员提供基本的生活保障，较好的安抚残疾人员的心理，为维系社会稳定起到一定作用。但同时，在受益残疾人员满意度、部分困难残疾人生活的现实保障程度及长效管理机制建设方面，存在部分不足之处，虽不影响项目的总体绩效，在今后的工作中引起重视，并进行完善。绩效综合评分及各一级指标评分都达到了“优秀”水平。二级指标中管理制度、补助资金及时性、能力建设及可持续影响存在不足。

二、经验教训和建议

（一）主要经验

该项目经费对残疾人员的基本生活提供一定保障，项目执行整体程序规范，符合昌吉市残联项目管理制度的要求。向残疾人员发放生活补贴，对残疾人员提供基本生活保障，有较好的执行效果，收到残

疾人较高的评价。

（二）存在的问题

与受助残疾人沟通联系较少，补贴发放完成后缺乏跟进措施，联系方式更新不及时等，缺少补贴标准变更时的告知程序，一线工作人员对标准、制度执行缺乏认识，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对补贴资金发放监管控制的及时性。第三方评价机构通过对民政部低收入家庭认定指导中心(<http://www.dsrrd.gov.cn>)查证，残疾人人员台卡（重度残疾人）身份证号查询有记录错误、不完善等情况。在完成补贴发放工作后，与受益残疾沟通渠道有限，联系较少。

（三）建议和改进举措

扩大宣传力度，完善残疾人员信息收集，与受益人员建立更加便捷的通讯渠道，积极跟进补贴的结果反馈，建立长效管理机制，在项目补贴金额发生变更时及时履行告知程序，配合项目管理者对项目的监管，对残疾人员的信息进行收集完善、及时更新，建立与残疾职工群体及其家人便捷的沟通渠道，与受益残疾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建立补贴发放-沟通反馈-措施改进的良性循环。

一、项目概述

该项目申报时的计划实施起止日期为 2018 年 1 月至 2018 年 12 月。该项目为市本级财政经常性补贴类项目，具体实施程序：由昌吉市残疾人联合会在上个年度的第三季度根据本年度需保障残疾人数和费用标准测算本年度所需保障金额，并入本年度市级残保金预算中。本年度待昌吉市财政局批准后报市委、市政府、人大批准，下拨年度残保金保障金额。年度终了时聘请中介机构对该年度残保金的使用情况进行专项审计，同时将审计报告报给昌吉市审计局留档备案。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实施主体

昌吉市 2018 年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由昌吉市民政局与昌吉市残联共同开展。市残联负责收集申请资料，并对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进行审批，市民政局对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进行审批。再由市民政局和市残联共同对残疾人“两项”补贴人员和资金进行审定、汇总。

昌吉市民政局共有在编干部职工 56 名，局机关内设 4 个业务科室（综合办、社会福利社会事务办、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办、救灾救济办），5 个事业单位（救助管理站、儿童福利院、婚姻登记处、殡葬管理所、双拥办公室）。党总支下属民政局机关、救助管理站 2 个党支部，共有在职党员 32 名；领导班子成员 6 名。主要职

责：建立和实施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落实最低生活保障政策，保障标准，保障资金；组织和指导扶贫济困等社会互助活动；管理城乡社会救济，负责全市农村五保户供养和城乡社会困难户的救济政策、标准和办法的落实并监督实施；监督检查救灾扶贫周转金的管理使用；负责指导城乡敬老院的建设。组织拟定和实施全市社会福利发展规划，指导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管理和社区服务工作，指导老年人和残疾人的权益保护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制订并实施残疾人就业社会福利企业和社会福利生产的扶持保护政策；对市社会福利企业和事业单位建立进行审批认定和宏观管理；负责社会福利有奖募捐工作，管理本级福利资金。

昌吉市残疾人联合会主要负责全市残疾人的管理和服务工作。

2. 主要内容

根据昌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昌吉市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实施办法》昌市政办发「2016」61号文件，昌吉市残疾人两项补贴 2016 年开始实行，已成为经常性项目，2018 年本项目惠及全市 16 个乡镇街道的 3968 名残疾人。项目具体实施内容为：具有昌吉市常住户籍，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的残疾人；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主要补助残疾人因残疾产生的额外生活支出，对象为城乡低保家庭中的残疾人；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主要补助残疾人因残疾产生的额外长期照护支出，对象为残疾等级被评定为一级、二级的所有残疾人及三级、四级的智力、精神残疾人。长期照护

是指因残疾产生的特殊护理消费品和照护服务支出持续时间达 6 个月以上。残疾人两项补贴均按照每人每月 80 元，采取现金的形式按季度进行发放。

昌吉市民政局与昌吉市残联共同开展残疾人“两项”补贴工作。市残联负责收集申请资料，并对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进行审批，市民政局对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进行审批。再由市民政局和市残联共同对残疾人“两项”补贴人员和资金进行审定、汇总。市民政局将资金发放请示提交市人民政府，经审定后，市财政局将资金拨付给市民政局，再由代发金融机构发放打卡。

2018 年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向低保对象困难残疾人、重度残疾人发放补贴金额，第一、二季度一现金的形式分别向延安北路街道、北京南路街道、绿洲路街道、建国路街道、中山路街道、宁边路街道、榆树沟镇、二六工镇、大西渠镇、三工镇、阿什里乡、庙尔沟乡、硫磺沟镇、六工镇、滨湖镇、佃坝镇 16 个乡镇街道的残疾人，发放补贴共计 1625320 元，发放人数 3384 人，发放率 100%；第三、四季度由代发金融机构以打卡的形式向 16 个乡镇街道的 3960 人，发放补贴 1900880 元，全年实际发放补贴合计 3525200 元。

3. 立项依据

(1) 《国务院关于全面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意见》（国发〔2015〕52 号）

(2) 《民政部、中国残联<关于贯彻落实残疾人两项补贴制度有

关政策衔接问题>的通知》民发〔2016〕99号

(3) 《关于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实施意见》（新政发〔2016〕44号）

(4)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政厅关于转发<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新民发【2016】78号）

(5)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关于规范做好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工作的通知》新民发「2016」137号

(6) 昌吉州关于转发自治区民政厅 财政厅 残疾人联合会《关于规范做好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工作的通知》的通知 昌州民字「2016」74号

(7) 《昌吉市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实施办法》昌市政办发「2016」61号

4. 背景

残疾人是需要格外关心、格外关注的特殊困难群体。党和政府高度重视残疾人福利保障工作。为解决残疾人特殊生活困难和长期照护困难，国务院决定全面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以下统称残疾人两项补贴）制度。这是保障残疾人生存发展权益的重要举措，对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具有重要意义。

残疾人两项补贴制度自2016年1月1日起全面实施。各地要结合实际制定贯彻实施办法，推进落实相关工作。民政部、财政部、中

国残联要根据职责，抓紧制定具体政策措施。国务院将适时组织专项督查。

（二）项目资金情况

1. 项目预算

昌吉市 2018 年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向昌吉市辖区延安北路街道、北京南路街道、绿洲路街道、建国路街道、中山路街道、宁边路街道、榆树沟镇、二六工镇、大西渠镇、三工镇、阿什里乡、庙尔沟乡、硫磺沟镇、六工镇、滨湖镇、佃坝镇 16 个乡镇街道的低保对象困难残疾人、重度残疾人发放补贴金额，安排财政预算资金 3793920 元，统计人数共计 3968 人。

2. 资金组成

本项目残疾人审定合格名单由昌吉市民政局会同昌吉市残联报市财政局申请拨付资金，资金到位后由市民政局按核定确定的享受补贴花名册进行社会化发放，项目所需资金全部为财政资金，由昌吉市财政局承担。

依据《关于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实施意见》文件要求，“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按照每人每月不低于 80 元标准发放；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按照每人每月不低于 80 元标准发放”。

3. 预算执行、结果

本项目财政预算金额 3793920 元，实际执行金额 3525200 元。预算执行率 93%。

（三）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

进一步解决残疾人特殊生活困难和长期护理困难等实际问题，全面建立我市域所辖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以下简称“两项补贴”）制度，保障残疾人生存发展权益，提高残疾人生活质量，并依据《关于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实施意见》新政发〔2016〕44 号，《中国残联关于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动态调整机制的指导意见》民发〔2019〕67 号等文件精神，建立残疾人两项补贴标准动态调整机制依据文件要求，向“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按照每人每月不低于 80 元标准发放；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按照每人每月不低于 80 元标准发放”。

2. 阶段性目标

2.1 投入和管理目标：

本项目财务制度健全并能够有效执行，资金使用合规，项目管理制度健全并能够执行有效。资金到位率达到 100%，预算执行率达 93%。

2.2 产出目标：

(1) 上访特困残疾人救助率 100%;

(2) 节日帮困金补贴及时: 能够在法定节日到来时按时发放;

(3) 基本生活费补贴及时: 能够每月按时发放基本生活费补贴;

3. 结果目标:

3.1 提供基本生活保障: 能够切实保障残疾职工基本生活, 维持残疾人生活稳定, 无群体性事件, 无有责投诉。使受益残疾人认可度达 90%以上;

3.2 对日后工作的影响: 形成健全的管理制度和部门沟通协作机制;

二、评价工作简述

（一）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目的在于通过对昌吉市 2018 年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实施情况的调查，以及项目资金使用情况的核查，从项目相关制度建设及执行方面、项目投入产出的成效方面、项目能力建设和项目影响力等方面进行全维度绩效评价。全面了解本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果，总结经验，发现问题，提出项目今后实施改进意见和建议。

（二）评价原则

绩效评价应当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1. 科学规范：绩效评价注重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 公正公开：绩效评价客观、公正，标准统一、资料可靠，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 分级分类：绩效评价由各级财政部门、部门（单位）根据评价对象的特点，分类组织实施。
4. 绩效相关：绩效评价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根据以上原则，绩效评价应遵循如下要求：

- （1）在数据采集时，采取相关数据，主管部门审查、社会中介组织复查，与问卷调查相结合的形式，以保证各项指标的真实性。

(2) 保证评价结果的真实性、公正性，提高评价报告的公信力。

(3) 绩效评价报告应当简明扼要，除了对绩效评价的过程、结果描述外，还应总结经验，指出问题，并就共性问题提出可操作性改进建议。

(三) 评价方法

1. 评价方法的介绍

(1) 成本效益分析法，指将一定时期内的总成本与总效益进行对比分析，以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2) 比较法，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3) 因素分析法，指将影响投入（项目支出）和产出（效益效果）的各项因素罗列出来进行分析，计算投入产出比的评价方法。

(4) 延伸评价法，指通过调研其他与被评价对象无相关利益关系的单位或对象，对多个同类对象在同等条件下的实施成本、效益进行比较分析，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5) 公众评判法，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项目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6) 调查取证法，指在分析资料数据的基础上，采用现场或非现场的方式，以问题为导向通过走访、观察、座谈、资料检查、文献分析等，验证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7) 穿行测试法，指通过随机抽取具有代表性的业务样本，对

业务处理流程进行梳理，串联业务管理信息，确定评价重点内容和关键环节；同时，对全过程业务处理流程进行追踪，通过数据透视，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8）衡工量值法，指以项目实施为切入点，在政策执行过程中对不同阶段的政策绩效进行观察，评判各个阶段实现分目标的绩效，并与政策执行前后有关情况联系起来，衡量政策本身的价值和为实现政策目标所采取措施的价值。

（9）回溯分析法，指通过追踪政策决策，对原始决策的产生机制、决策内容、主客观环境等进行分析，研究导致决策失误的原因、问题的性质、失误的程度等。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的方法是指标评价法、社会调查法。

本项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根据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原则和项目特点，参照关于印发《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新财预〔2018〕189号）的指标设置，由项目组按照逻辑分析法独立研制科学的指标体系。包括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绩效三类指标，主要围绕资金使用、项目管理、资源配置等方面，客观分析项目的产出和效果，从而考察项目预算定额标准的合理性，进而提出完善意见。整个评价框架体现从投入、过程到产出、效果和影响的绩效逻辑路径。

指标体系包括综合评价表和基础表两部分，综合评价表是评价的依据，基础表是支持评价的基础数据，由被评价单位负责填报。指标体系为评分所用，需要基础表和访谈的支持。综合评价表中各指标的

权重由本项目绩效评价组根据绩效评价原理和评价需求，在调研基础上依据指标的重要性制定形成，经完善后确定。

2. 数据采集的方法及过程

本项目主要采用查阅相关文件政策、会计凭证等资料，发放数据统计表格，以填报的方式采集项目资金支出情况、项目完成情况及项目成本构成等数据资料；并通过访谈、社会调查掌握具体情况，对采集的数据做详细的分析和统计。

3. 绩效评价原则

绩效一般有四项基本原则：

3.1 科学规范原则

绩效评价注重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3.2 公正公开原则

绩效评价客观、公正，标准统一、资料可靠，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3 分级分类

绩效评价由各级财政部门、预算单位根据评价对象的特点，分类组织实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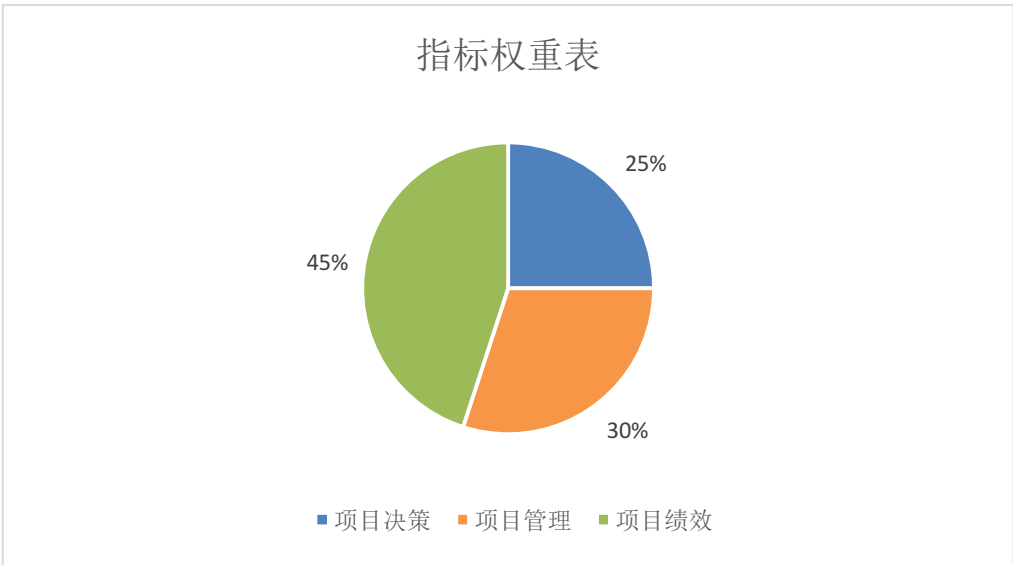
3.4 绩效相关

绩效评价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四）指标体系

本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严格遵照自治区新财预〔2018〕189号关于印发《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文件要求，指标体系由三级指标构成，各指标权重根据所评价内容的重要性、资金量等标准设置。

其中一级指标的权重分配如图：



1. 项目决策

项目决策指标主要从目标内容、决策依据、决策程序三个方面对绩效目标、决策过程进行考察。项目决策类指标权重分为 25 分。

项目决策类指标情况见下表：

一级	分值	二级	分值	三级	分值
项目决策	25	绩效目标	15	目标内容	15
		决策过程	10	决策依据	5
				决策程序	5

2. 项目管理

项目管理指标主要从预算管理、资金到位、财务管理、组织机构、

制度建设、过程控制六个方面对资金情况、项目实施进行考察。项目管理类指标权重分为 30 分。

项目管理类指标情况见下表：

一级	分值	二级	分值	三级	分值
项目管理	30	项目资金	15	预算管理	5
				资金到位	4
				财务管理	6
		项目实施	15	组织机构	4
				制度建设	5
				过程控制	6

3. 项目绩效

项目绩效指标主要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生态效益指标九个方面对项目产出、项目效果进行考察。项目决策类指标权重分为 45 分。

项目绩效类指标情况见下表：

一级	分值	二级	分值	三级	分值
项目绩效	45	项目产出	20	产出数量	5
				产出质量	5
				产出时效	5
				产出成本	5
		项目效果	25	经济效益	5
				社会效益	5
				可持续影响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生态效益指标	5

（五）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制定过程

1. 文件收集及研读

第三方评估机构在项目实施单位的协助下，收集项目相关背景资

料、项目目标、预算报表、账簿等资料，组织项目绩效项目组对项目相关文件进行研读。根据项目实施单位的要求，结合项目特点，形成项目评价总体思路并设计相关的辅助性考核指标，形成项目综合指标体系。

2. 前期调研

根据项目评价的要求，与项目实施单位的相关领导进行沟通和访谈，了解项目的实施情况，资金管理情况等，并且讨论了项目指标体系和社会调查方案的可行性。

3.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绩效评价方案设计

根据项目前期调研结果及所收集的资料，项目评价组结合项目的实际开展情况，将项目的指标体系和方案初稿进行了调整和完善，并且与项目实施单位相关责任人进一步沟通，就方案的可行性、合理性进行了沟通、讨论及分析，初步形成本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绩效评价方案。

（六）评价组织实施情况

1. 数据采集

2019 年 11 月 18 日-11 月 30 日，项目组派出工作人员赴项目实施单位，项目组将绩效评价基础表及评价所需资料清单提供给残联，由残联相关人员将填制好的基础表以扫描文件的方式汇同纸质盖章（连同所提供的资料）两种形式回发或邮件方式给绩效评价项目组，项目组经初步核实并反馈给市财政局相关人员，异常申报数据经解释

或修改后重新反馈绩效评价项目组。

2. 资金使用情况检查

根据项目资金使用情况的具体要求，项目组于 2019 年 11 月 20 日对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开展资金使用情况检查。检查的主要内容包括预算主管部门对财政资金的管理、支出、监督工作开展情况等方面的情况，并全面审核资金使用单位专项资金使用情况，所有收集数据经核查后汇总完成。

3. 问卷调查

2019 年 11 月，第三方评价项目组向项目实施机构提供了 100 份调查问卷。问卷发放采用简单随机抽样法抽取调查对象。本次调查实际发放问卷 100 份，回收问卷 100 份，问卷回收率达 100%。为最大限度地利用数据，此次问卷分析保留了所有问卷结果，按问题个别剔除而非按问卷整体剔除无效数据。本次样本有效率为 100%。样本回收率、有效问卷率决定了样本的代表性。从这两项指标来看，本次调查具有完整的统计意义。

4. 访谈

2019 年 11 月 24 日评价项目组成员与项目实施单位相关负责人进行电话访谈，访谈主要针对项目在财力保障等方面的实际情况，经费申报、审核采取的措施，在政策支持、资金拨付等方面的实际情况、经验、困难及建议等。

5. 数据分析及撰写报告

项目组根据绩效评价的原理和项目实施单位的要求，对采集的数

据进行甄别、分析和评分，并提炼结论撰写报告，在规定时间内上报主管部门。

三、绩效评价分析

（一）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A 评级指标）

项目决策评价是整个项目绩效评价的前提。本次针对目标决策的评价建立了项目立项（A1）、项目细化设计合理性（A2）2 个二级指标。项目决策（A）评价总分 25 分，该项目得分 25 分。

（1）项目立项（A1）

项目立项包括 A11 项目相关性、A12 立项规范性 2 个三级指标。残疾人两向补贴项目将项目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绩效指标的设置与年度的任务内容、执行率、计划数可以一一匹配。立项申请严格按照《关于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实施意见》新政发〔2016〕44 号文件精神，由实施机构向特克斯财政系统申请预算资金审批，本项目 A11 绩效目标（目标内容）指标满分 8 分，结合项目实施结果，执行方案中项目的计划明确、进度安排合理，从调整补贴标准到制定预算、拨付资金均在计划时间内完成阶段性目标，执行有效本项得分 8 分； 本项目执行严格按照文件要求，立项规范性（A12）得分 8 分；

如下表：

A1 项目立项		权重	得分
	A11 项目相关性	8	8
	A12 立项规范性	8	8

(1) 项目细化设计合理性 (A2)

项目细化设计合理性包括 A21 帮困补贴内容明确度、A22 实施周期、进度计划明确度及合理性、A23 补贴标准制定的合理性 3 个三级指标。市残联在立项时对该项目具体实施范围及内容做出详细表述,,对困难残人、重度残疾人、非低保对象重度残疾人生活费、社会保险费和节日帮困金申请向市财政申请资金,结合项目实施的结果,执行方案中项目的计划明确、进度安排合理,从调整补贴标准到制定预算、拨付资金、审计验收等工作,均在计划时间内完成阶段性目标,执行有效。2018 年度内每季度完成补贴经费的发放工作,实施周期、进度计划明确度及合理性(A22)得 3 分。

2018 年度发放标准按照《关于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实施意见》。补贴标准制定的合理性(A23)得满分 3 分。

如下表:

A2 项目细化设计合理性	A21 帮困补贴内容明确度	3	3
	A22 实施周期、进度计划明确度及合理性	3	3
	A23 补贴标准制定的合理性	3	3

2. 项目管理 (B 评价指标)

本次评价针对项目管理的绩效评价建立了 B1 资金(划拨)管理、B2 项目管理、B3 财务管理 3 个二级指标。项目管理(B)权重 30 分,该项目得分 22 分。

(1) 资金 (划拨) 管理 (B1)

该项目投入管理类共设置了项目预算的准确度 (B11)、资金到位率

(B12)、补贴资金确定标准的调整办法(B13) 3 个分指标,用以考察该项目中财政资金的预算的确立与执行情况的准确程度。

项目预算的准确度(B11): 2018 年按季度发放, 全年累计发放 3525200 元。由于人员变动原因, 预算执行率 93%, 得分 2 分。

资金到位率(B12), 与具体负责人沟通了解, 资金到位率实际存在到位率不一致问题, 故本项指标得分 1 分。

补贴资金确定标准的调整办法(B13): 按照《关于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实施意见》本项指标应得 3 分, 从调查问卷中可知, 实际执行中存在制度执行不到位情况, 对调整办法不清楚等情况, 本项得分 2 分。

如下图:

B1 资金(划拨) 管理	B11 项目预算的准确度	2	2
	B12 资金到位率	4	3
	B13 补贴资金确定标准的调整办法	3	2

(2) 项目管理(B2)

项目管理类共设置了项目管理制度的健全性(B21)、管理审批程序的规范性及控制的监管(B22)、项目管理者及参与者履行责任的规范性(B23)、项目跟踪管理机制的建立和执行(B24) 4 个指标用以考察该项目的管理执行状况。权重 15 分, 本项得分 11 分。

项目管理制度的健全性(B21)是指项目在管理过程中, 建立了范围控制措施, 实施了补贴经费标准的调整程序, 并严格按照制度执行, 因此项目管理制度的健全性(B21)得满分 4 分, 实际得分 4 分。

管理审批程序的规范性及控制的监管(B22): 在申请补贴经费及对补贴标准进行必要调整时, 审批程序符合财务管理制度, 建立了日

常监督、定期沟通汇报等项目进度控制措施,对项目的监督执行有效。
该项指标得满分 4 分,第三方机构实际审核时发现实施机构未能定期
按计划上报报表,故本项得分 3 分。

项目管理者及参与者履行责任的规范性(B23):市残联对该项目
管理者与参与者责任划分明确,项目管理者及参与者能够依照项目管
理制度要求履行责任,审核时并未发现投诉事件,但调查问卷反应管
理者本人管理方法存在不满,该项指标得满分 3 分,实际得 2 分。

项目跟踪管理机制的建立和执行(B24):对该资金使用的申请、
使用和后续管理均有明确规定,但是实际执行过程中第三方机构通过
网络查询发现部分残疾人联系方式错误或未及时更新,本项满分 4 分,
实际得分 2 分。

如下图:

B2 项目管理	B21 项目管理制度的健全性	4	4
	B22 管理审批程序的规范性及控制的监管	4	3
	B23 项目管理者及参与者履行责任的规范	3	2
	B24 项目跟踪管理机制的建立和执行	4	2

(3) 财务管理 (B2)

财务管理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制度措施及执行情况。包括财务管理
制度建立及合理性(B31)、补助资金发放的及时性(B32)、资金使用合
规性 (B33) 3 个指标,共计 6 分,实际得分 4 分。

财务管理制度建立及合理性(B31):对于预算支出、日常管理及
会计核算有相关的制度措施,以保障财务执行规范性,并按财务管理
制度加强各项财务管理工作,考虑到残疾人实际残疾程度不用,发放
标准简单按照文件执行,未能有效起到帮助重度残疾人之目标,本项

满分 2 分，实际得分 1 分。

补助资金发放的及时性(B32)：据调查问卷反馈可知，补助资金存在发放不及时现象，本项总分 2 分，得分 1 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B33)：对该项目财务账簿、财务凭证、相关文件的抽查，受益残疾人的访谈及问卷调查，资金使用合规，本项满分 2 分，实际得分 2 分。

如下图：

B3 财务管理	B31 财务管理制度建立及合理	2	1
	B32 补助资金发放的及时性	2	1
	B33 资金使用合规性	2	2

3. 项目绩效（C）评价指标

项目绩效(C)建立了项目产出(C1)、项目结果(C2)、能力建设及可持续影响(C3) 3 个二级指标，项目绩效(C)权重 45 分，该项目得分 45 分。

1. 项目产出(C1)：

项目产出类设置了基本生活费补贴投入的完成度(C11)、基本社会保险费补贴投入的完成度(C12)、节日帮困金补贴投入的完成度(C13) 3 项指标。

基本生活费补贴投入的完成度(C11)：基本生活费补贴无差错，发放及时，发放率达 100%，应补尽补率达 100%。通过对受益残疾人的问卷调查，2018 年基本生活费发放全部完成，基本生活费补贴投入的完成度(C11)得满分 8 分。

基本社会保险费补贴投入的完成度(C12)：，已完成全年基本

社会保险费补贴的发放工作，应补尽补率达 100%，指标得分满分 6 分。

节日帮困金补贴投入的完成度(C13)：据了解节日帮困金补贴投入有明确执行标准，且足额发放，应补尽补率达 100%，指标得分满分 6 分。

如下图

C1 项目产出	C11 基本生活费补贴投入的完成度	8	8
	C12 基本社会保险费补贴投入的完成度	6	6
	C13 节日帮困金补贴投入的完成度	6	6

(2) 项目结果(C2)

项目产出类共设置了受益残疾人认可度（C21）、对受益残疾人职人生活保障的影响程度（C22）、残疾人队伍稳定性的影响（C23）3 个三级指标。

受益残疾职工认可度（C21）数据来源于对受益残疾人调查问卷所有选项的综合打分，能否实现维护好、保障好残疾人的基本权益，保持社会稳定性的目标，本项得分满分 6 分。

对受益残疾人生活保障的影响程度（C22）：数据来源于对受益残疾人调查问卷第四题，无人选择影响一般，故本项得满分 6 分。

残疾人队伍稳定性的影响（C23）：受益残疾职工对该项目有一定的认可度，2018 年度未发生有责投诉及群体性事件，对社会维稳和帮助社会弱势群体起到一定作用，因此残疾职工队伍稳定性的影响（C23）得满分 5 分。

如下表：

C2 项目结果	C21 受益残疾人认可度	6	6
	C22 对受益残疾人生活保障的影响程度	6	6
	C23 残疾人队伍稳定性的影响	5	5

(3) 能力建设及可持续影响 (C3)

能力建设及可持续影响 (C3) 建立了包括部门沟通协作机制的建成 (C31)、长效管理机制的持续影响 (C32) 2 个三级指标。

部门沟通协作机制的建成 (C31)：财政局、第三方评价机构的工作能保持较好的沟通交流，与昌吉市残联项目管理者建立了相对便捷有效的沟通渠道，有利于对项目开展及时反馈，部门沟通协作机制的建成 (C31) 得 满分 4 分。

长效管理机制的持续影响 (C32)，经对相关工作人员的访谈以及检查工作的实施，评价组认为为保障残疾人员基本生活发放补贴经费，切实保护残疾人员基本权益是一项长期持续的工作，因此应制定相应的长期计划，确定帮扶残疾职工的长期目标，以及阶段性计划，对于项目开展的后续效果跟踪反馈，长效管理机制的持续影响 (C32) 得满分 4 分。

如下图：

C3 能力建设及可持续影响	C31 部门沟通协作机制的建成	4	4
	C32 长效管理机制的持续影响	4	4

4. 评价结论

运用由项目组设计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凭借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及访谈等方式，对 2018 昌吉市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绩效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总分为 92 分，属于“优”。**

昌吉市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评分表：

评价指标	细化指标	权重	得分
A1 项目立项	A11 项目相关性	8	8
	A12 立项规范性	8	8
A2 项目细化设计合理性	A21 帮困补贴内容明确度	3	3
	A22 实施周期、进度计划明确度及合理性	3	3
	A23 补贴标准制定的合理性	3	3
合计：		25	25
B1 资金（划拨）管理	B11 项目预算的准确度	2	2
	B12 资金到位率	4	3
	B13 补贴资金确定标准的调整办法	3	2
B2 项目管理	B21 项目管理制度的健全性	4	4
	B22 管理审批程序的规范性及控制的监管	4	3
	B23 项目管理者及参与者履行责任的规范	3	2
	B24 项目跟踪管理机制的建立和执行	4	2
B3 财务管理	B31 财务管理制度建立及合理	2	1
	B32 补助资金发放的及时性	2	1
	B33 资金使用合规性	2	2
合计：		30	22
C1 项目产出	C11 基本生活费补贴投入的完成度	8	8
	C12 基本社会保险费补贴投入的完成度	6	6
	C13 节日帮困金补贴投入的完成度	6	6
C2 项目结果	C21 受益残疾人认可度	6	6
	C22 对受益残疾人生活保障的影响程度	6	6
	C23 残疾人队伍稳定性的影响	5	5
C3 能力建设及可持续影响	C31 部门沟通协作机制的建成	4	4
	C32 长效管理机制的持续影响	4	4
合计：92 分			

五、改进建议及措施

1. 及时调整计划，使工作更具可操作性

建议项目单位针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的变化，围绕项目的实际实施情况，及时调整计划；做好相应的预备工作方案，在保证完成拨付资金的同时，确保残疾人两项补贴计划完成的及时性。如确实无法按时完成，建议及时向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市政府提出申请。

2. 扩大宣传力度，完善残疾职工信息收集，

与受益残疾人群里建立更加便捷的通讯渠道，积极跟进补贴的结果反馈，建立长效管理机制，残联应加强受益残疾人的宣传，在项目补贴金额发生变更时及时履行告知程序，配合项目管理者对项目的监管，有利于项目参与者与管理者及时跟进结果，获得反馈。民政局应在工会的配合帮助下，对残疾人的信息进行收集完善、及时更新建立与残疾职工群体及其家人便捷的沟通渠道，与受益残疾职工保持密切联系，建立补贴发放-沟通反馈-措施改进的良性循环，形成长效管理机制。

深入研究学习相关政策文件，掌握残疾人两项补贴制度内容，正确组织实施残疾人两项补贴工作。充分利用多种媒介宣传残疾人两项补贴制度，营造良好舆论氛围，引导全社会更加关心、关爱残疾人。充分考虑残疾人获取信息的特殊要求和实际困难，采用灵活多样形式进行宣传解读，确保残疾人及其家属知晓残疾人两项补贴制度内容，了解基本申领程序和要求。及时做好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解释工作，协助残疾人办理相关手续。

附件 1：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得分情况表

昌吉市 2018 年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	分值	二级	分值	三级	分值	得分	内容	得分情况说明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项目决策	25	绩效目标	16	项目立项	16	8	项目相关性	为促残疾人事业发展所必需，项目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切合实际。项目产出效益和效果目标均设定目标值。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根据评分标准得满分。该指标满分 8 分，得分为 8 分。	考察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①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上年度的同期对比；②绩效目标与相应预算的关联性。【评分标准：符合所有条件得满分，缺失一项扣 2 分，扣完为止。】	查阅政府文件、目标申报表及相关文件资料。
						8	立项规范性	项目的绩效目标有明确的法律、法规提出规范要求，并可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并按照项目内容将产出指标进行梳理和细化得满分。该指标满分 8 分，得分为 8 分。	考察项目立项是否有充分的依据，符合国家、本市的相关规定。①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②是否符合本地区的政策法规。【评分标准：符合所有条件得满分，缺失一项扣 50%权重分，扣完为止。】	查阅政府文件、目标申报表及相关文件资料。

昌吉市 2018 年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	分值	二级	分值	三级	分值	得分	内容	得分情况说明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决策过程	9	项目细化设计合理性	9	3	帮困补贴内容明确度	项目根据《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工作绩效评价办法》分解目标任务，根据《关于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实施意见》有关规定、标准等文件相关要求实施，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根据评分标准得满分。该指标满分 3 分，得分为 3 分。	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季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拨付资金相匹配。【评分标准：符合所有条件得满分，缺失一项扣 25%扣完为止。】	查阅政府文件、相关文件资料。
						3	实施周期、进度计划明确度及合理性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等文件的规定，能支持目标的实现和相关政策的优先发展重点。根据评分标准得满分。该指标满分 3 分，得分为 3 分。	考察项目与本地区战略发展目标的适应性。①项目是否能够支持部门目标的实现；②是否符合发展政策和优先发展重点。【评分标准：符合所有条件得满分，缺失一项扣 50%权重分，扣完为止。】	查阅政府文件、相关文件资料。

昌吉市 2018 年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	分值	二级	分值	三级	分值	得分	内容	得分情况说明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3	补贴标准制定的合理性	项目按照规定程序申请，首先根据调研，结合历年项目实施情况，制定 2018 年项目计划和预算资金，报财务科审核，上报上级部门批准。项目所提交的文件材料符合预算编制的要求，项目事前经过集体决策。根据评分标准得满分。该指标满分 3 分，得分为 3 分。	考察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集体决策。【评分标准：符合所有条件得满分，缺失一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查阅政府文件、相关文件资料。
项目管理	30	项目资金	15	资金划拨管理	9	2	项目预算的准确度	项目预算资金 302.74 万元，截止 2018 年 11 月 26 日评价结束日实际支付金额 302.74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故根据评分标准得满分。该指标满分 2 分，得分为 2 分。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数/预算数×100%。 【评分标准：预算执行率 95%-100%，得满分；每偏离 1%，执行率不足 60%计分。】	单位填列表、财务账册、预算明细残疾人台账。

昌吉市 2018 年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	分值	二级	分值	三级	分值	得分	内容	得分情况说明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3	资金到位率	项目内容设置子项目并分别预算，预算申请基本能按项目实际情况细化指标，与计划内容一致，得 1 分。故根据评分标准得满分。该指标满分 4 分，得分为 3 分。	考察项目资金到位率，是否按照明细项目对预算内容进行细化，预算执行有标准可依。【评分标准：项目预算准确，预算调整率≤10%，得 1 分，每增加 1%扣权重 2%，50%以上不得分。项目按子项目分别预算并细化到数量单价金额，与计划内容一致，得 1 分，否则不得分。本项目残疾人资金划拨到账有偏离】	目标申报表、明细账、两项资金执行预算报告
						2	补贴资金确定标准的调整办法	项目的实施按照《财务管理制度》，通过复核资金申请使用凭证，资金的拨付有记录资料；根据评分标准，得满分。该指标满分 3 分，得分为 2 分。	考察项目资金到位情况。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经费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按照预算申请数执行；【评分标准：符合所有条件得满分，缺失一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合规性检查、预算明细、财务资料。

昌吉市 2018 年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	分值	二级	分值	三级	分值	得分	内容	得分情况说明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项 目 管理	15	4	财务管理 制度健全性	执行《事业单位财务规则》（财政部令第 68 号）、《事业单位会计准则》（财政部令第 72 号）、《事业单位会计制度》（财会〔2012〕22 号）及部门财务管理办法，以及相关项目经费管理办法等财务管理制度，对财政资金的使用做出了相应的规定：根据评分标准得满分。该指标满分 2 分，得分为 2 分。	考察项目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完善、有效，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评分规则：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评分标准：符合所有条件，得满分；一项不符合，扣权重的 50%，扣完为止。】	财务、资产管理制度文件，内控制度文件以及相关文件资料。
						4	管理审批程序的规范性及控制的监管	项目的实施按照《财务管理制度》，通过复核资金申请使用凭证，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经费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根据评分标准，得满分。该指标满分 4 分，得分为 4 分。	考察项目资金使用合规情况。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经费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评分标准：符合所有条件得满分，缺失一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合规性检查、预算明细、制度文件、财务资料。

昌吉市 2018 年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	分值	二级	分值	三级	分值	得分	内容	得分情况说明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3	项目管理者及参与者履行责任的规范	项目实施单位制定有相应的监控机制；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按子项目进行明细核算。故根据评分标准得满分。该指标满分 3 分，得分为 2 分。	考察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控制成本等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管理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评分标准：符合所有条件得满分，缺失一项扣 50%权重分，扣完为止。】	财务、资产管理制度文件，内控制度文件以及相关文件资料。
						2	项目跟踪管理机制的建立和执行	残疾人补贴金额按照相关政策、法规要求落实，项目的实施过程按照《财务管理制度》执行，通过复核资金申请使用凭证等。	①已制定定期复核、审查管理、监控机制；②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手段，有执行依据相关账目、记录可查。【评分标准：符合所有条件得满分，缺失一项扣 50%权重分，扣完为止。】	财务、资产管理制度文件，内控制度文件以及相关文件资料。

昌吉市 2018 年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	分值	二级	分值	三级	分值	得分	内容	得分情况说明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项目产出	6	财务管理	2	1	财务制度的建立及合理性	项目实施单位已具有相应的项目管理制度：会议纪要、现场核查、交付验收制度等。制度健全且合法、合规、完整。故根据评分标准，得满分。该指标满分 2 分，得分为 1 分。	考察与项目直接相关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有效，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②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分标准：符合所有条件，得满分；一项不符合，扣权重的 50%，扣完为止。】	基础表，业务管理制度，访谈以及相关文件资料。
					2	1	补助资金发放的及时性	项目实施单位按照制定计划，设计并监控残疾人专项资金的执行进度，按要求对资金发放进行审核、确认、上报，项目管理制度有效执行。该指标满分 2 分，得分为 1 分。	考察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必需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和质量控制情况。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②项目统计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③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是否落实到位；④项目制度和实施方案是否严格执行。⑤是否有确保项目调查数据及时准确的程序文件。【评分标准：符合所有条件，得满分；一项不符合，扣权重分的 20%，扣完为止。】	基础表，业务管理制度，访谈以及相关文件资料。

昌吉市 2018 年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	分值	二级	分值	三级	分值	得分	内容	得分情况说明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2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应当严格按照批准的资金用途使用,与正常的拨款区分开,分别核算,同时接受有关部门的检查、监督。不得出现专项资金挪用或被侵占等现象,该指标满分 2 分,实际得分 2 分。	考察实施项目采购管理情况,是否按照专项资金划拨程序执行。【评分标准:任意一项没有完成扣权重的 100%,扣完为止。】	财务报表、会计凭证等
项目绩效	45	项目产出	20	产出数量	8	8	基本生活费补贴投入的完成度	遵照《国务院关于全面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意见》(国发〔2015〕52 号)《关于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实施意见》(新政发〔2016〕44 号)文件要求执行。本项指标满分 8 分,实际得分 8 分。	抽查残疾人人员台卡,发现登记人员未获得生活补贴本项不得分。【评分标准:抽检 10 份填报记录,其中一项没有获得补贴金额扣权重的 50%,扣完为止。】	基础表、访谈、相关文件资料。

昌吉市 2018 年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	分值	二级	分值	三级	分值	得分	内容	得分情况说明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6	6	基本社会保险费补贴投入的完成度	遵照《国务院关于全面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意见》（国发〔2015〕52号）《关于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实施意见》（新政发〔2016〕44号）文件要求执行。满分6分，实际得分6分。	②通过对提供的清单详查、按照不低于1%抽查比例，核查数据在误差范围之内。 【评分标准：全部符合得满分，其中一项不符合扣权重的50%，扣完为止。】	基础表、访谈、相关文件资料。
					6	6	节日帮困金补贴投入的完成度	项目实施机构工作底稿齐全；原始资料和相关确认人填写的项目过程资料齐全。根据评分标准得满分。该指标满分6分，得分为6分。	考察项目实施机构过程资料完整性。①具有完成的核查等工作底稿；【评分标准：发现资料遗漏或缺失扣100%权重分。】	基础表、访谈、相关文件资料。
				项目结果	6	6	受益残疾人认可度	《关于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实施意见》（新政发〔2016〕44号）足额发放相关补贴。该指标满分6分，得分为6分。	通过回收调查问卷评判受益残疾人认可度，平均值在满意之上，本项目记6分。	基础表、访谈、相关文件资料。

昌吉市 2018 年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	分值	二级	分值	三级	分值	得分	内容	得分情况说明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6	6	对受益残疾人生活保障的影响程度	1. 遵照制度执行相关标准、实施机构留存受益人群基础信息齐全；项目实施机构工作底稿齐全；原始资料和相关确认人填写的项目过程资料齐全根据评分标准得满分。该指标满分 6 分，得分为 6 分。	数据来源于对受益残疾职工调查问卷第四题，其中有 40%选择影响一般，评价项目对残疾职工生活保障效果优秀，本项目满分 6 分，实际得分 6 分。	基础表、访谈、相关文件资料。
					5	5	残疾人队伍稳定性的影响	受益残疾职工对该项目有一定认可度，2018 年度未发生有责投诉及群体性事件，对社会维稳和帮助社会弱势群体起到一定作用，	数据来源于调查问卷，本项目满分 5 分，实际得分 5 分。	
		8	8	能力建设及可持续影响	4	4	部门沟通协作机制的建成	评价小组查阅了面积核查流程，核查单位、管理部门、项目实施机构具有有效的沟通反馈机制。各单位有效配合，保证的核查工作的完成。故根据评分标准得满分。该指标满分 4 分，得分为 4 分。	项目实施中各部门人员之间是否有效协作和配合，信息共享，对项目可持续发展的影响。【评分标准：各部门有效协作，信息共享及时，得满分；信息沟通不畅，管理部门对核查工作开展配合度不足，计 2 分；各部门间沟通不畅，工作开展缓慢和低效的，不得分。】	基础表、访谈、相关文件资料。

昌吉市 2018 年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	分值	二级	分值	三级	分值	得分	内容	得分情况说明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可持续影响	4	4	部门协作有效性	项目实施机构协调各区有相关核查后的相关管理制度制定完善和有效执行情况。管理制度健全并得到有效执行。根据评分标准得满分。该指标满分 2 分，得分为 2 分。	考察项目是否具有维持项目发展所需要的制度建设以及管理费用等落实情况，验收结论和核查结果是否有效地加以运用，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评分标准：后续管理制度健全且有效执行，得满分；健全未得到有效执行，得 50%权重分；未制定或不完善，不得分。】	基础表、访谈、相关文件资料。

附件 2：基础表

基础表 2-1：资金来源与预算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部门	2018 年预算数	2018 年实际执行	备注
1	昌吉市 2018 年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				
一	经费来源				—
1	昌吉市本级财政	昌吉市民政局	379.39	352.52	—
备注：预算执行率 93%。					
二	项目资金预算情况	责任部门	执行情况	执行情况	
1	1、2 季度	昌吉市民政局	162.43	162.43	
	3、4 季度	昌吉市民政局	190.09	190.09	
小计	352.52				

基础表 2-2：项目管理制度情况表

序号	项目	制度名称	备注
一	财务管理制度		
	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等，	项目实施机构执行《事业单位财务规则》（财政部令第 68 号）、《事业单位会计准则》（财政部令第 72 号）、《事业单位会计制度》（财会〔2012〕22 号），以及相关项目经费管理办法等财务管理制度，对财政资金的使用做出了相应的规定：管理办法的内容涉及预算编制。项目实施机构根据财政部门批复的用款计划执行。	—
二	项目管理制度		
	残疾人补贴项目属于市本级财政专项资金补助项目	实施单位遵照政府会计制度——行政事业单位会计科目和报表》（财会〔2017〕25 号）相应的会计管理制度：并按照要求对划拨金额进行审核、上报等。	—

基础表 2-3：绩效相关文件及制度执行情况

序号	项目	备注
1	项目决策	
2	1. 资源管理的适应性	项目能够支持部门目标的实现，符合发展政策和优先发展重点
3	2. 立项规范性	
4	2.1 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5	2.2 所提交的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符合
	2.3 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	经过集体决策
6	财务管理	
7	1.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8	1.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制度和流程	是
9	1.2 财务制度和流程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是
10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11	2.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符合
12	2.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审批流程完整
13	2.3 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符合
14	2.4 资金是否专款专用	是
15	项目实施	
16	1.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的建立情况	
17	1.1 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和措施	已制定业务管理制度
18	1.2 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是
19	2. 相关制度和措施的执行情况	
20	2.1 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	遵守了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
21	2.2 项目采购、合同、验收是否规范	合规

附件 3：社会调查分析报告

访谈分析报告

访谈目的：

根据绩效评价方案的计划，在昌吉市民政局的协调下，对项目的相关管理人员开展了访谈，进一步了解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工作的现状、项目比较完善的方面、项目的有效经验和目前项目存在的问题、以及如何改进项目的执行等。本环节旨在通过对涉及专项资金的财政拨款部门、项目预算单位和项目实施单位的访谈，了解和评估财政资金使用的效率和效益，发现资金使用和管理中的问题，为项目的管理和执行建言献策。

访谈对象：昌吉市民政局财务科负责人 1 名；

访谈内容

民政局财务负责人在项目实施方面的实际情况；专项经费在政策支持、资金拨付等方面的经验、困难及建议；在项目后续管理等方面的建议。

访谈类型与访谈方式采用电话访谈的形式，进行相关问题的解答、探讨和建议，同时填写访谈提纲一份。

访谈内容汇总：

1. 请简要介绍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的立项情况。

根据每年的残疾人统计人数确定残疾人两项补贴金额和核实的工作费用。首先由各乡镇街道汇总上报残疾人统计人数情况，按照确定的 80 元/人费用计算专项资金的预算数，上报人民政府后报市财政批准。

2. 您采取了怎样的措施来保障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工作的持续有效开展？

首先核查数据结果，由上报单位逐级校核，然后由民政局进行资源更新校对，保证数据准确；

5. 您对 2018 年“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有什么意见与建议？
无。

问卷分析报告

本次问卷调研旨在通过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评价小组事先设计与项目单位沟通确认后的问题，通过对 100 名相关人员进行问卷调查，以了解专项资金划拨过程中的满意度。评价小组通过对问题答案的回收、统计、整理、分析，了解难残疾人、重度残疾人、非低保对象重度残疾人员对项目实施后的整体满意度较为满意，为确保各项工作正常有序运转，提高服务残疾人工作满意度，提高基层管理的技术水平，及一线工作人员的专业知识水平和技能，提升资金划拨效率、改善一线工作服务质量。

本次问卷发放期间为 2019 年 11 月 19 日至 24 日，由乌鲁木齐联合智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统一发放和回收，问卷发放回收具体情况如下：共发放造林工作人员问卷 100 份，回收 100 份，回收率 100%，平均满意度为 90%。

问卷调查结果及分析如下：

问题——100	非常满意	满意	基本满意	不太满意	非常不满意
满意度	51	16	20	13	0
管理人员的管理方式的满意度	66	12	18	4	0
先进性的满意度	58	17	17	8	0
工作态度的满意度	55	19	14	12	0
技能水平的满意度	51	18	18	13	0
准确性的满意度	53	22	16	9	0

附件 4：评价工作底稿

项目相关性评价底稿

指标解释	项目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切合实际。项目产出效益和效果目标均设定目标值。绩效目标设置合理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8
	考察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标准	符合所有条件得满分，缺失一项扣 2 分，扣完为止。
	指标标杆值依据：①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上年度的同期对比；②绩效目标与相应预算的关联性。
数据来源及取数方式	查阅政府文件、相关文件资料。
评价结果	项目相关性目标均设定目标值。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根据评分标准得满分。
	指标得分：8 分

立项规范性评价底稿

指标解释	项目的绩效目标有明确的法律、法规提出规范要求，并可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并按照项目内容将产出指标进行梳理和细化。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8
	本指标具有示范社会效益。
评价标准	未出现不合规现象，计满分，分两个评分等级。
	考察项目立项是否有充分的依据，符合国家、州市的相关规定。 ①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②是否符合本地区的政策法规。
	【评分标准：符合所有条件得满分，缺失一项扣 50%权重分，扣完为止。】
数据来源及取数方式	查阅政府文件、相关文件资料。
评价结果	立项规范性较好，立项依据完整
	指标得分：8 分

帮困补贴内容明确度”评价底稿

指标解释	项目根据《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工作绩效评价办法》分解目标任务，根据《关于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实施意见》有关规定、标准等文件相关要求实施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3
	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符合所有条件得满分，缺失一项扣 25%扣完为止。
	指标标杆值依据：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季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拨付资金相匹配
数据来源及取数方式	查阅政府文件、相关文件资料。
评价结果	对困难残人、重度残疾人、非低保对象重度残疾人生活费、社会保险费和节日帮困金申请向市财政申请资金，结合项目实施的结果，执行方案中项目的计划明确、进度安排合理，从调整补贴标准到制定预算、拨付资金、审计验收等工作，均在计划时间内完成阶段性目标，执行有效。
	指标得分：3 分

实施周期、进度计划明确度及合理性评价底稿

指标解释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等文件的规定，能支持目标的实现和相关政策的优先发展重点。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3 分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评分标准：符合所有条件得满分，缺失一项扣 50% 权重分，扣完为止。
	指标标杆值依据：①项目是否能够支持部门目标的实现；②是否符合发展政策和优先发展重点。
	指标评分细则：全部符合得满分，其中一项不符扣 1 分，全部不符不得分。
数据来源及取数方式	查阅政府文件、相关文件资料。
评价结果	2018 年度内每季度完成补贴经费的发放工作，实施周期、进度计划明确且合理。
	指标得分：3 分

补贴标准制定的合理性评价底稿

指标解释	项目按照规定程序申请，首先根据调研，结合历年项目实施情况，制定 2018 年项目计划和预算资金，报财务科审核，上报上级部门批准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3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评分标准：符合所有条件得满分，缺失一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指标标杆值依据：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集体决策。
	指标评分细则：评分标准：符合所有条件得满分，缺失一项扣 1/3 权重分，扣完为止。
数据来源及取数方式	查阅政府文件、相关文件资料。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项目按照规定程序申请，首先由民政局根据调研，结合历年项目实施情况，制定 2018 年项目计划和预算资金，
	指标得分：2 分

项目预算的准确度评价底稿

指标解释	考察项目预算资金 3793920 元，预算执行率 100%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2
	指标权重设定的依据、理由：本指标具有一定的社会效益，对项目总体绩效具有一定影响力。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数/预算数×100%。
	指标评分细则：预算执行率 95%-100%，得满分；每偏离 1%，扣权重 2%，60%以下不计分。
数据来源及取数方式	单位填列表格、财务账册、预算明细。
评价结果	截止 2019 年 12 月 26 日评价结束日实际发放金额 3525200 元，预算执行率 93%。
	指标得分：2 分

资金到位率评价底稿

指标解释	项目内容设置子项目并分别预算,预算申请基本能按项目实际情况细化指标,与计划内容一致。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 4
评价标准	考察项目资金到位率,是否按照明细项目对预算内容进行细化,预算执行有标准可依 评分标准:项目预算准确,预算调整率$\leq 10\%$,得 1 分,每增加 1%扣权重 2%,50%以上不得分。项目按子项目分别预算并细化到数量单价金额,与计划内容一致,得 1 分,否则不得分。本项目残疾人资金划拨到账有偏离
数据来源及取数方式	目标申报表、明细账、两项资金执行预算报告
评价结果	与具体负责人沟通了解,资金到位率实际存在到位率不一致问题,故本项指标得分 1 分 指标得分: 3 分

补贴资金确定标准的调整办法评价稿

指标解释	项目的实施按照《财务管理制度》，通过复核资金申请使用凭证，资金的拨付有记录资料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4 分
评价标准	考察项目资金到位率，是否按照明细项目对预算内容进行细化，预算执行有标准可依。
	评分标准：项目预算准确，预算调整率 $\leq 10\%$ ，得 1 分，每增加 1%扣权重 2%，50%以上不得分。项目按子项目分别预算并细化到数量单价金额，与计划内容一致，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数据来源及取数方式	目标申报表、明细账、两项资金执行预算报告。
评价结果	按照《关于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实施意见》本项指标应得 3 分，从调查问卷中可知，实际执行中存在制度执行不到位情况，对调整办法不清楚等情况，本项得分 2 分。
	指标得分：3 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评价底稿

指标解释	考察项目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完善、有效，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属于项目管理类指标。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4
	指标权重设定的依据、理由：本指标具有一定的社会效益，对项目总体绩效具有一定影响力。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全部符合得满分，分两个等级评分。
	指标标杆值依据：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指标评分细则：符合所有条件，得满分；一项不符合，扣权重的50%，扣完为止。
数据来源及取数方式	财务、资产管理制度文件，内控制度文件以及相关文件资料。
评价结果	执行《事业单位财务规则》（财政部令第68号）、《事业单位会计准则》（财政部令第72号）、《事业单位会计制度》（财会〔2012〕22号）及部门财务管理办法，以及相关项目经费管理办法等财务管理制度，对财政资金的使用做出了相应的规定：根据评分标准得满分。该指标满分4分，得分为4分。
	指标得分：4分

管理审批程序的规范性及控制的监管评价底稿

指标解释	项目的实施按照《财务管理制度》，通过复核资金申请使用凭证，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经费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4 分
评价标准	考察项目资金使用合规及控制监管情况。 指标标杆值依据：。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经费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数据来源及取数方式	指标评分细则：符合所有条件得满分，缺失一项扣 50%权重分，扣完为止。
评价结果	在申请补贴经费及对补贴标准进行必要调整时，审批程序符合财务管理制度，建立了日常监督、定期沟通汇报等项目进度控制措施，对项目的监督执行有效。 指标得分：3 分

项目管理者及参与者履行责任的规范

指标解释	项目实施单位制定有相应的监控机制；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3 分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②各部门项目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③项目实施人员是否全部到位；
	评分标准：符合所有条件得满分，缺失一项扣 50%权重分，扣完为止。
数据来源及取数方式	财务、资产管理制度文件，内控制度文件以及相关文件资料。
评价结果	市残联对该项目管理者与参与者责任划分明确，项目管理者及参与者能够依照项目管理制度要求履行责任，审核时并未发现投诉事件，但调查问卷反应管理者本人管理方法存在不满，该项指标得满分 3 分，实际得 2 分。
	指标得分：2 分

项目跟踪管理机制的建立和执行评价底稿

指标解释	残疾人补贴金额按照相关政策、法规要求落实，项目的实施过程按照《财务管理制度》执行，
指标权重	指标标杆值：4 评分标准：符合所有条件得满分，缺失一项扣 50%权重分，扣完为止。
	指标标杆值依据：①已制定定期复核、审查管理、监控机制；②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手段，有执行依据相关账目、记录可查。
数据来源及取数方式	财务、资产管理制度文件，内控制度文件以及相关文件资料。
评价结果	指对该资金使用的申请、使用和后续管理均有明确规定，但是实际执行过程中第三方机构通过网络查询发现部分残疾人联系方式错误或未及时更新，本项满分 4 分，实际得分 2 分。
	指标得分：2 分

财务制度的建立及合理性评价底稿

指标解释	项目实施单位已具有相应的项目管理制度：会议纪要、现场核查、交付验收制度等。制度健全且合法、合规、完整。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2 分
	指标权重设定的依据、理由：本指标具有一定的社会效益，对项目总体绩效具有一定影响力。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②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指标标杆值依据：管理制度是否准确无误执行。
	考察与项目直接相关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有效，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数据来源及取数方式	基础表，业务管理制度，访谈以及相关文件资料。
评价结果	对于预算支出、日常管理及会计核算有相关的制度措施，以保障财务执行规范性，并按财务管理制度加强各项财务管理工作，考虑到残疾人实际伤残程度不用，发放标准简单按照文件执行，未能有效起到帮助重度残疾人之目标。
	指标得分：1 分

补助资金发放的及时性评价底稿

指标解释	项目实施单位按照制定计划，设计并监控残疾人专项资金的执行进度，按要求对资金发放进行审核、确认、上报，项目管理制度有效执行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2 分
	考察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必需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和质量控制情况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②项目统计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③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是否落实到位；④项目制度和实施方案是否严格执行。⑤是否有确保项目调查数据及时准确的程序文件。
	指标评分细则：评分标准：符合所有条件，得满分；一项不符合，扣权重分的 20%，扣完为止。
数据来源及取数方式	基础表，业务管理制度，访谈以及相关文件资料
评价结果	据调查问卷反馈可知，补贴资金存在发放不及时现象。
	指标得分：1 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评价底稿

指标解释	应当严格按照批准的资金用途使用,与正常的拨款区分开,分别核算,同时接受有关部门的检查、监督。不得出现专项资金挪用或被侵占等现象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 2 分
评价标准	考察实施项目采购管理情况,是否按照专项资金划拨程序执行 评分标准: 任意一项没有完成扣权重的 100%
数据来源及取数方式	财务报表、会计凭证
评价结果	对该项目财务账簿、财务凭证、相关文件的抽查,受益残疾人的访谈及问卷调查,资金使用合规,本项满分 2 分,实际得分 2 分。
	指标得分: 2 分

基本生活费补贴投入的完成度评价底稿

指标解释	遵照《国务院关于全面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意见》（国发〔2015〕52号）《关于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实施意见》（新政发〔2016〕44号）文件要求执行。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8分
评价标准	抽查残疾人人员台卡，发现登记人员未获得生活补贴本项不得分 评分标准：抽检 10 份填报记录，其中一项没有获得补贴金额扣权重的 50%，扣完为止。
数据来源及取数方式	基础表、访谈、相关文件资料。
评价结果	基本生活费补贴无差错，发放及时，发放率达 100%，应补尽补率达 100%。通过对受益残疾人的问卷调查，2018 年基本生活费发放全部完成，基本生活费补贴投入的完成度(C11)得满分 8 分。
	指标得分：8分

基本养老保险费补贴投入的完成度评价底稿

指标解释	遵照《国务院关于全面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意见》（国发〔2015〕52号）《关于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实施意见》（新政发〔2016〕44号）文件要求执行。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6分
评价标准	通过对提供的清单详查、按照不低于1%抽查比例，核查数据在误差范围之内。 评分标准：全部符合得满分，其中一项不符合扣权重的50%，扣完为止。
数据来源及取数方式	基础表、访谈、相关文件资料。
评价结果	已完成全年基本养老保险费补贴的发放工作，应补尽补率达100%。
	指标得分：6分

节日帮困金补贴投入的完成度评价底稿

指标解释	项目实施机构工作底稿齐全；原始资料和相关确认人填写的项目过程资料齐全。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6 分
评价标准	考察项目实施机构过程资料完整性。①具有完成的核查等工作底稿 评分标准：发现资料遗漏或缺失扣 100%权重分。
数据来源及取数方式	基础表、访谈、相关文件资料。
评价结果	据了解节日帮困金补贴投入有明确执行标准，且足额发放，应补尽补率达 100%
	指标得分：4 分

受益残疾人认可度评价底稿

指标解释	《关于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实施意见》（新政发〔2016〕44号）足额发放相关补贴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6分
评价标准	通过回收调查问卷评判受益残疾人认可度，平均值在满意之上；
数据来源及取数方式	基础表、访谈、相关文件资料。
评价结果	数据来源于对受益残疾人调查问卷所有选项的综合打分，能否实现维护好、保障好残疾人的基本权益，保持社会稳定性的目标
	指标得分：6分

对受益残疾人生活保障的影响程度评价底稿

指标解释	遵照制度执行相关标准、实施机构留存受益人群基础信息齐备，项目实施机构工作底稿齐全；原始资料和相关确认人填写的项目过程资料齐全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6 分
评价标准	数据来源于对受益残疾职工调查问卷第四题，其中有 40%选择影响一般，评价项目对残疾职工生活保障效果优秀
数据来源及取数方式	基础表、访谈、相关文件资料。
评价结果	数据来源于对受益残疾人调查问卷第四题，无人选择影响一般，故本项得满分 6 分
	指标得分：4 分

残疾人队伍稳定性的影响评价底稿

指标解释	受益残疾职工对该项目有一定认可度,2018 年度未发生有责投诉及群体性事件,对社会稳定和帮助社会弱势群体起到一定作用。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 5 分
评价标准	数据来源于调查问卷
数据来源及取数方式	基础表、访谈、相关文件资料。
评价结果	受益残疾职工对该项目有一定的认可度,2018 年度未发生有责投诉及群体性事件,对社会稳定和帮助社会弱势群体起到一定作用,因此残疾职工队伍稳定性的影响得满分 5 分。
	指标得分: 5 分

部门沟通协作机制的建成评价底稿

指标解释	项目实施机构具有有效的沟通反馈机制。各单位有效配合，保证的核查工作的完成。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4 分
评价标准	评价小组查阅了面积核查流程，核查单位、管理部门、项目实施机构具有有效的沟通反馈机制。各单位有效配合，保证的核查工作的完成 评分标准：各部门有效协作，信息共享及时，得满分；信息沟通不畅，管理部门对核查工作开展配合度不足，计 2 分；各部门间沟通不畅，工作开展缓慢和低效的，不得分。
数据来源及取数方式	基础表、访谈、相关文件资料。
评价结果	财政局、第三方评价机构的工作能保持较好的沟通交流，与市残联项目管理者建立了相对便捷有效的沟通渠道，有利于对项目开展及时反馈，部门沟通协作机制的建成得满分 4 分。
	指标得分：4 分

长效管理机制的持续影响评价底稿

指标解释	项目实施机构协调各区有相关核查后的相关管理制度制定完善和有效执行情况。管理制度健全并得到有效执行。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4 分
评价标准	考察项目是否具有维持项目发展所需要的制度建设以及管理费用等落实情况，验收结论和核查结果是否有效地加以运用，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评分标准：后续管理制度健全且有效执行，得满分；健全未得到有效执行，得 50%权重分；未制定或不完善，不得分。
数据来源及取数方式	基础表、访谈、相关文件资料。
评价结果	经对相关工作人员的访谈以及检查工作的实施，评价组认为为保障残疾人员基本生活发放补贴经费，切实保障残疾人员基本权益是一项长期持续的工作，因此应制定相应的长期计划，确定帮扶残疾职工的长期目标，以及阶段性计划，对于项目开展的后续效果跟踪反馈，长效管理机制的持续影响得满分 4 分。
	指标得分：4 分